

# 余杭区总工会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录

## 一、余杭区总工会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二、2024 年余杭区总工会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总工会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总工会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总工会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总工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总工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总工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总工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总工会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九) 关于总工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三、名词解释

## 四、2024 年总工会部门部门预算表

- (一)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一、余杭区总工会概况

### （一）主要职能

根据工会的性质和任务，工会履行“维护、参与、教育、建设”四项职能，重点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切实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调动好、保护好、发挥好广大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组织和动员职工投身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推动社会的进步和发展。根据工会职能，余杭区总工会工作职责：

1. 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以及区委和上级工会的工作部署，研究确定全区工会工作的基本思路 and 任务，指导全区工会工作。

2. 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区各级工会履行各项职能，贯彻执行区工会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工会的各项工作。

3. 对涉及职工利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状况、意见和要求；依法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和女职工的特殊利益，参与制订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企业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 指导各级工会自身建设，监督、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落实情况；研究制订工会干部的培养、教育、管理制度及培训计划。

5. 组织开展劳动技能竞赛及群众性经济技术创新、合理化建议活动；负责做好全区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及日常管理服务工作。

6. 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管理、审查和审计工作，确保工会资产保值增值。

7. 指导基层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厂务（事务）公开、职工董（监）事、工资集体协商等制度；参与企业劳动争议的仲裁工作，为职工提供法律保障。

8.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区总工会部门预算即本级预算。

## **二、2024年余杭区总工会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关于总工会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总工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总工会2024年收支总预算911.55万元。

### **（二）关于总工会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总工会2024年收入预算911.5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6.61万元，下降4.9%，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强化项目预算总量控制。

其中：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11.5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专户资金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 **（三）关于总工会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支出预算 911.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6.61 万元，下降 4.9%，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强化项目预算总量控制。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6.8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9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8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588.11 万元，占 64.5%；

日常公用支出 43.62 万元，占 4.8%；项目支出 279.82 万元，占 30.7%；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结转下年 0 万元。

#### **（四）关于总工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11.5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911.55 万元、政府性基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6.81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9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0.9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8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万元。

#### **（五）关于总工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总工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11.5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46.61 万元，下降 4.9%，主要是坚持过“紧日子”，

强化项目预算总量控制。

##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786.81 万元，占 86.3%；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5.91 万元，占 6.1%；卫生健康（类）支出 20.98 万元，占 2.3%；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47.85 万元，占 5.3%；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发行费用（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06.99 万元，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以及工资福利支出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279.82万元,主要用于劳动模范疗休养、慰问、困难补助,工会财务管理一体化平台、“百行百匠百赛”精英赛前三名奖金、“余杭工匠”认定工作、区级职业技能带头人培训补助、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关心关爱补助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5.34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7.67万元,主要用于职业年金缴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91万元,主要用于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3.6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7.38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47.85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六) 关于总工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11.5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8.1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邮电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43.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七）关于总工会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关于总工会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总工会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总工会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因公出国计划。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1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工会调研及其他区县交流等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公务用车。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总工会本级 1 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3.6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 万元，下降 4.0%，主要是公用经费调整。

##### **2.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总工会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03 万元。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总工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总工会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79.82 万元，一级项目 2 个。

###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

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

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